

## 國外學歷報名資格 - 資料不齊者切結書

學生\_\_\_\_\_，身分證字號為，\_\_\_\_\_報  
考106學年度國立陽明大學（請勾選）

碩士班甄試  博士班甄試  碩士班暨碩士在職專班  博士班 招生考試  
研究所\_\_\_\_\_組，本人因個人因素，在報名時未提供下列報名資格證明

- 駐外單位驗證之外國學歷證件影本乙份
- 駐外單位驗證之外國學歷歷年成績單影本乙份
- 經法院公證之學歷證件、歷年成績單中文譯本乙份(非英文者)
- 內政部入出境管理核發之入出境記錄

本人切結願意在 年 月 日前補齊上述所有缺件，若於該截止日無法補齊所有報名資格應備證件，因本人無法證明具有該所之報考資格，自願辦理退件及願接受取消報名資格之處分，絕無異議。

此 致

國立陽明大學碩博士班招生委員會

考生\_\_\_\_\_ (請簽名)

\_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